



大洋國

[英] 詹姆士·哈林頓著

• 何 新譯

商 务 印 书 馆



大 洋 国

〔英〕詹姆士·哈林頓著

何 新譯



商 务 印 书 馆

1963年·北京

James Harrington

OCEANA

Edited By

S. B. Liljegren

HEIDELBERG 1924

CARL WINTERS UNIVERSITATSBUCHHANDLUNG

大洋国

〔英〕詹姆斯·哈林顿著 何 新譯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复兴门外翠微路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字第 107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經售

京 华 印 书 局 印 装

统一书号：3017·49

1963年9月初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63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236千字

印张 9 拼页：5 印数 1—2,500 册

定价(9)1.80元

出版說明

哈灵頓(James Harrington, 1611—1677)是十七世紀英國資產階級革命时期的政治思想家。他出生于英國一个土地貴族家庭；青年时代，他除了悉心研究古代希腊、羅馬的历史外，曾漫游荷兰、法国、意大利等国，考察各該国家的政治制度，对貴族商人执政的荷兰和威尼斯的政治制度最感兴趣。因此，他早年的政治主张是希望把英國的专制君主制改变为立宪君主制。經過英國資產階級革命的第一阶段，到英王查理一世被国会軍战敗并俘获后，他才轉变为一个共和主义者。

这本《大洋國》(或称《大洋共和国》)是哈靈頓的主要著作。此外，在1658—1660年期间，他还写过一些文章反对当时的君主复辟运动。《大洋國》开始写于1649年，发表于1656年秋。这本书在形式上是政治小說，实质上則是哈靈頓为当时的英國所提出的一部宪法草案，一部在他看来是針砭时弊、切实可行的政治綱領；同时书中闡述了他的理論的、历史的根据。《大洋國》指的就是英國。书中的主人翁奧爾佛斯·麦加利托(Olphaus Megaletor)系影射克伦威尔。书中还設置了一些人物，也都是实有所指的，如潘納古斯(Panurgus)，原义为狡猾，暗指英王亨利七世；靡菲厄斯(Morpheus)，原义为睡神，暗指英王詹姆斯一世；帕西妮姪(Parthenia)暗指伊丽莎白女王等等。1649年英國革命第一阶段結束，代表英國貴族封建势力和封建教会的英王查理一世被代表新貴族(資產階級化的貴族)和資產階級利益的国会軍所俘擄，并被送上断头台处死。国会軍的領袖克伦威尔于1653年就任終身护国公，实行軍事独裁。哈靈頓对于克伦威尔的独裁很不以为然。他认为

英國應該实行共和制，即实行依据法律統治的設有两院的議会制。哈灵頓在《大洋国》中即假托奧爾佛斯·麦加利托这个人物在革命功成之后毅然引退的作法来諷諫克伦威尔。野心勃勃的克伦威尔对于本书的寓意报以輕蔑的微笑，并且說：“人家以刀剑打下的江山，岂能因一粒紙弹的攻击而輕易放弃？”旋即下令扣留了这本书稿，不予印行。后来經過向克伦威尔女儿的疏通，书稿才获发还，由哈灵頓的朋友托兰德設法在 1656 年秋出版問世^①，传誦一时。1659 年，哈灵頓又发表了本书的节本，书名改为《立法的方法》(The Art of Lawgiving)。

如上所述，《大洋国》是哈灵頓針對当时英國的具体情况提出的政体方案。这个方案的主要內容是資產阶级代議制。因此，从观点上說，这本书并不是空想的，从阶级实质上說，它不是社会主义的。有人把它算作空想社会主义的著作，那是不适当的。

哈灵頓从国外游历回来后，曾做过查理一世的宮臣，并曾随查理一世远征苏格兰。但是在英王同国会軍的內战中，他始終沒有参与任何一方的实际斗争。所以后来国会軍打败查理一世并把他俘擄后，由于信任哈灵頓，就任命他为被執英王的侍从，負陪伴看守之責。哈灵頓和查理一世本来有很深的私人交誼，但在思想上哈灵頓却是反对君主专制的。查理一世虽然很喜欢他的陪伴，很爱同他交談，但只要听到他一談起大洋国的共和国理想，就立刻感到不耐煩。哈灵頓陪伴查理一世，直到把他送上断头台处死的最后一刻，而且还为查理一世的处死深感悲悼。这种在政治上的居中态度和思想与行动之間的乖离，恰恰是哈灵頓的資產阶级本性

① 据目前國內所见，本书有两种版本。一为 1887 年伦敦版，为英国摩萊 (H. Morley) 所編的摩萊万有文庫本，书前附有編者的引言一篇，对哈灵頓的家世、生平介紹頗詳。一为 1924 年德国海得堡版，为瑞典人李耳叶格伦 (S. B. Liljegren) 所編，編者加的注文很多，对了解原书很有帮助。这个中譯本系根据后一版本譯出，編者注略有刪节。

的一种表现。

哈灵頓之积极参加政治活动，是在 1658 年克伦威尔死后。这时英国的貴族和大資产阶级，鑑于人民群众对資产阶级篡夺革命果实的不滿，懾于人民群众力量的日益壮大，阴谋借复辟君主制、建立强大的专制权力以鎮压人民运动。哈灵頓坚决反对复辟运动，曾領導共和主义集团，組織罗塔俱乐部 (Rota Club)，发表演說，撰写文章，进行反君主专制的宣传。但是，他所领导的这个俱乐部到 1660 年就被领导复辟运动的軍官蒙克所驅散。次年，他本人被捕下獄。晚年因病被釋，死于 1677 年。

哈灵頓认为政权是由財产产生，財产是政权的基础，而財产中最主要的是土地。这是哈灵頓最重要的、带有唯物观点的政治思想。由此出发，他斷言国家的性质、政府的形式(君主制、貴族制、民主制)是由財产，即土地的分配情况决定的。他說：“产权的均勢或地产的比例是怎样的，国家的性质也就是怎样的”(本书緒言第 10 頁)。他认为主权就是“財产的自然产物”。如果一个国家的大部分土地被一个人所占有，必然形成君主制；为少数人所占有，必然形成貴族制；为全体人民所分有，就可以建立共和国。哈灵頓认为英国在都鐸王朝时代，土地財产已从国王、貴族和教会手中轉到紳士和富农手中，已經應該建立共和制。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英国革命的任务就在于建立符合英国“人民的財产均勢”的共和国。

在財产分配問題上，哈灵頓既反对大地产，也反对平均財产和公有財产，而主张保护中等土地貴族。他提議保有每年收入不超过二千英鎊的地产，使这样的地主維持在五千个左右，作为貴族一資产阶级民主制的基础。地产过大，其每年收入超过二千英鎊者，就要設法削減，使之与其他士紳取得平衡。对于一般农民，哈灵頓主张耕者有其田，給每人一份小額土地，使其能維持溫飽而不致陷

入奴役状况。

关于具体的政治制度,《大洋国》建議实行法治共和国,設立两院制的議會。上院由每年收入一百鎊到二千鎊的有产者选出的代表組成,下院由每年收入不超过一百鎊的小有产者选出的代表組成。无产者則根本沒有选举权,不能与聞政事。上院的职权是提出法案,下院則通过或否决之,但无权进行討論。用意是使上院倡議,下院选择决定,任何一院沒有完全的立法权,以保持制衡。哈灵頓还主张議員和官吏实行輪換制,如每隔两年,部分議員輪流去职,再由选举补充輪換之数。后来美国參議員之两年輪換三分之一的制度,就是根据哈灵頓的主张而来的。

哈灵頓是英国革命时期中等貴族和上层資产阶级的代言人。他的思想典型地反映了当时資产阶级的两面性。他一方面反封建、反君主专制,另方面也反人民、反对彻底的民主主义,害怕人民繼續革命,力图保持資产阶级从人民手中窃夺的革命果实。哈灵頓不仅主张剥夺貧苦人民的政治权利,把他們排除在国家政治生活之外,而且还从理論上否认人民有自然权利,提出“人們的自然不平等”之說,說什么有“自然的貴族”和“自然的人民”之別,前者应为統治者,后者則不过为禽兽、牲口,应为被統治者。这是十足的奴隶主思想和对人民的恶毒的咒罵。又如在宗教問題上,他一面假惺惺地主张信教自由,一面却又要求国家設立国教会,以便“監視信仰自由”,“指导人民的信仰事务”等等。凡此种种,都足以表明哈灵頓的政治思想在形式上虽是共和主义的、民主主义的,而实质上是反民主主义的、反人民的。正因为如此,哈灵頓的思想大可以利用来迷惑人民:挂民主制、共和制的招牌,掩盖反人民的資产阶级专政之实。在后来美、法两国資产阶级革命之后,取得政权的資产阶级之所以大为推崇和采納哈灵頓的思想,道理也正在此。

目 次

《大洋国》引言.....	1
緒言.....	6
立法議会.....	74
大洋国的典章制度.....	77
关于整个共和国的总结.....	244
結論.....	255
人名索引.....	278

《大洋国》引言

有一位歌頌者对大洋国^①曾作过这样的礼贊：“啊，大洋国，你是天地間最幸运的国家！你得天独厚而又当之无愧。你那永远五谷丰登的原野不会被冰雪所封，也不会有赤日流浆的时候。塞里斯和巴克斯^②永远是你那里形影不离的一对座上客。你的森林不是食人猛兽的窝巢；你那一望无际的草原也不是毒蛇的渊薮，而是无数牛羊的牧草，供給你——牛羊的放牧者，丰美的乳汁和金黃色的羊毛。夜幕并沒有把你籠罩在黑暗的恐怖中，反而使你产生一种柔和的感觉。你的白晝是我們珍視生命的原因，也是最长的白晝。”正象貝蒂厄斯^③所說的，普里尼这段狂热的讚頌^④看来既是指大洋国本身，也是指現在已成为这个共和国的两个殖民省的瑪辟細亞和龐諾辟亞^⑤。

至于这三个地区的民族情况，大洋国人虽是那样地温馴，但又

① 根據傳統說法，大洋国指的是英國。詩人湯姆森(Thomson)对这种傳統曾作詳細描叙。早在击败无敌艦隊以前，英國在文學傳統中就被称为“天然的海上皇后”。

本書中有兩句話說：“海洋为威尼斯的成长定下了法律；而大洋国的成长則为海洋定下了法律。”英國历史和考古学家坎登(Camden)說英國是一个“海上貴妇”。这些似乎都明确地說明，英國人把自己的國家看作是威尼斯的后繼者。十九世紀，符洛德(Froude)写了一本書，名为《大洋国或英國及其殖民地》，他的概念就是从本書作者这里取得的。

② 根據神話，塞里斯(Ceres)是專司谷物的女神，巴克斯(Bacchus)是酒神，意謂大洋国永远五谷丰登，酒食不愁。——譯注

③ 皮爾·貝蒂厄斯(Pierre Bertius, 1565~1629)的許多著作中并沒有这段話。作者可能是在假托他人，暗示這書寫的是英國。——譯注

④ 这一段話在英國作家的著作中是常出現的，作者雖說是出自普里尼(Plinie)的手筆，然而实际上却可能是从塔西佗的《农夫集》中取材編寫成的。根据已有材料來看，羅馬的两个普里尼都没有寫过这种話。

⑤ 作者可能是通过希腊文将英國的情形烘托出来。瑪辟西亞(Marpesia)指的是伊达山的丛林或希腊神話中阿美逊女王及其勇敢的人民，并以此隱喻苏格兰，因为作者描叙苏格兰时，說它主要是一个以战士著称的国家。龐諾辟亞(Panopea)，指的是古戰場佛西斯，作者的描述可能使讀者想起沉寂而富于牧歌情調的佛西斯慘遭戰禍后的景况，这里暗指爱尔兰。

是全世界最富于尚武精神的民族。維罗拉密厄斯^①說：“励精图治的国家應該注意它們的貴族和士紳是不是增加得太快了，因为这样会使一般臣民变成垂头丧气的村夫和卑賤的乡下佬，实际上也就是使他們成为士紳的奴僕。正如同灌木林的情况一样，如果树苗留得太多，就不可能得到青秀的矮树丛，而是一片杂乱的小灌木丛。国家的情况也是这样，如果士紳到处充斥，平民就会卑污不堪。其結果是，一百个人里也挑不出一个适于带盔甲的；对于军队的主体——步兵來說，情况尤其是这样。在那种情形下，人口虽多，但实力却很薄弱。要証实我們說的話，最好把大洋国和法国作一比較。大洋国的幅員和人口虽然差得很远，但在实力上却又远为优越！因为大洋国的庶民是优良的兵种，而法国的农民就不是。”在这一段話中，維罗拉密厄斯就象馬基雅弗利^②在他以前所做的那样，談了一段很不完整的道理。其实这就是所有权或产权的均勢。他在歌頌大洋国君主潘納古斯^③的高瞻远瞩而令人讚嘆的計劃时，这一点倒說得比較明白。他說这計劃“为田庄和农舍立下了一个标准。也就是说，使田庄和农舍保有不大的一份定額土地，其数量能使每个臣民都能丰衣足食，而不陷入奴役状况；同时要使耕者有其田，而不由雇工耕种田地。”他說，“这样就的确能达到維琪尔追怀古意大利时所說的‘土地丰饒，兵强馬壮，国勢强盛’^④的境地。”

耕地培养了英勇的士兵，因而也就培育了强盛的共和国。維罗

^① 維罗拉密厄斯(Verulamius)暗指培根，原語出自《培根論說文集》(1958年商务印書館出版中譯本，水天同譯。本書所引培根語多係根据拉丁文核对。)——譯注

^② 馬基雅弗利(Machiavelli, 1469—1527)，意大利著名政治思想家，以《君主論》等書傳世。

^③ 潘納古斯(Panurgus)是希腊文，原义为灵活，狡猾。此处暗指英王亨利七世的朝政。

^④ 見維琪尔(Virgil)叙事詩《伊尼特》，其中仿荷馬体裁描述伊尼特在漫游非洲最后到意大利建立新王国的故事。

拉密厄斯在歌頌潘納古斯的时候，并沒有注意到这一点，而潘納古斯也不配受到这种歌頌；因为如果掌犁鋤的也拿上了劍的話，他就会用来保卫自己的财产。因此，大洋国人民的财产愈多，就愈能永远享受自由。大洋国的特征，和古意大利的情形有些相象。古意大利一切都是为了共和国。羅馬在意大利境内立国时，也最为重視农村中的部族，并且从农民中选拔执政官。这个国家的政府采取了議会的形式，使村野农民一直能过問国家大事。人民永远厭惡君主的朝廷。愛慕虛榮和逢迎拍馬的野心，被認為是都市行会作风。农民或乡村的生活方式虽然比較粗野，但被認為是共和国的菁华。亚里士多德說：“有农民的民主才有最好的共和国。”他認為这种共和国是保卫自由的最坚强的卫士，是最不易发生变革或騷乱的国家。因此，除非是国家的基础（这一点下面将要談到）崩溃，这种人民是极少发生动摇和变乱的。凡是城市生活有較大影响的共和国，就很少或从来没有平靜的时候，雅典的情形就是这样。在最好的情况下，也会由于做得过分，而使事情受到損害。因此羅馬的城市部族便是由人民大会的群众組成的，这些人都是通过釋放令才获得自由的自由民，在声望上与农民不能相比。的确，威尼斯的情况也許有些不同，因为他們那里的士紳（一切有权进入政府的人的称謂）完全习惯于过城市生活，但是人民大会的群众、职员、公民以及其余的老百姓却完全被排斥于城市生活之外。除开威尼斯以外，由一个城市組成的共和国无疑都是动盪不安的，因为人人都会进行野心活动。但国家如果是由乡村組成的，同时又做到耕者有其田的話，那么人民就会安居乐业，并且会产生一种最淳朴和最稳定的共和国，象大洋国就是这样。

瑪辟細亞在同一岛屿的北部，是艰苦勤劳而人口众多的民族的保育者。过去，这个地方的树苗太密了，因而人民的勇敢和他們的艰苦精神不能相称；但那里的貴族却是例外，他們用一种与波

兰相类似的方式統治那个国家，只是国王不象波兰那样由选举产生。后来大洋国粉碎了那里貴族的奴役，使人民得到了自由。瑪辟細亚为了报答大洋国的措施，就成了一个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輔助部队的兵源。龐諾辟亚是邻近的一个島屿，它是一个懶惰而懦弱的民族的慈母。这个地方在古代就被大洋国的武力所征服。后来为了摆脱桎梏，那兒的人口几乎被杀絕了，到最后才重新充实了一个新的民族。但是由于土質或空气上的某种不良因素，新的种族后来又衰落了。这个地方既不可能产生适宜征战的战士，而且事实上又沒有这种必要。于是对大洋国本身的利益說来，最好是通过对國庫最有利的方式来整頓这个七質肥沃、商港遍布的省份。在我看来（如果我考慮這個問題还算及时的話），完成這項工作的最好方法是讓犹太人移民到那里去，允許他們保有自己的仪式和法律。因为这样做就能立刻使足够數目的犹太人从世界各地紛紛來归。^① 虽然現在的犹太人已完全商业化了，但是在迦南乐土（Land of Canaan）^②上，他們全部是以农为业的。直到从那里流放出来以后，他們才不再是土地的主人。毫无疑义，犹太人有了物产丰富的地区和优良的港口以后就会兼擅农业与商业。龐諾辟亚只要具有足够的人口，就能提供四百万鎊淨地租，这还没有把农业和貿易的利益計算在內。象这样勤勞的民族，后两种利益至少会多过地租数字的一倍。这样，龐諾辟亚就能永远为犹太人和他們的子孙所耕作。在七年的时间內，他們应供养保卫他們的殖民省的军队。七年期滿后，则应每年繳納二百万鎊賦稅。此外，对犹太人和本共和国來說，供养殖民省军队的关税都是一項莫大的好处，双方都无法用其他任何方式获得。共和国如果用任何其他方式接納犹太人，都

① 根据历史記載，爱德华一世在 1290 年曾把犹太人全部驅逐出境。而經過三五十年左右以后，哈林頓之所以提出向爱尔兰移殖犹太人的計劃，显然是由于犹太人在这段漫长的岁月以后，又开始大量进入英格兰，并获得允許定居。

② 即今巴勒斯坦西部地方。——譯注

会伤害国本。因为在一切民族中他們是最不願进行合作的民族，他們只会在分散的地区找一席栖身之地，对于整个共和国决沒有任何用处，但他們却吸去了能够維持本地有用成員的养料。

如果用这种方式来整頓龐諾辟亞，就会形成一个軍需供应处，再加上瑪辟細亞的附庸軍，就会成为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宝庫。这些地区都处在海島之上，就好象是上帝专为一个共和国設計出来的。从威尼斯的情形就可以看出这种地形对于类似的政府是多么有利。但是威尼斯由于无險可守，同时又缺乏正式軍队，所以便只能成为一个自保的共和国。但这种地形却使我們这类似的政府成了一个进取的共和国。它的基础是开天辟地以来最坚强的基础。

“海神用銛鎗緊緊地把前者鎬起；
而用海水的兩臂擁抱着后者。”

海洋为威尼斯的成长定下了法律，而大洋国的成长則为海洋定下了法律。

上面所講的那些地区在古时是彼此独立而相互为敌的王国。直到后来瑪辟細亞的摩菲厄斯^①根据襲位权利繼承了大洋国的王位后，这些国家不仅統一在一位君主之下，而且好象着了魔一样，浸沉在酣睡中^②；直到最后才被内战的号角声惊醒。这些事实产生了一些后果，下面的討論就是談这些后果，一共分为四部分：

- (1)緒言：說明政府的原理。
- (2)立法議會：說明建立共和国的艺术。
- (3)大洋国的典章制度：說明上述艺术的效果。
- (4)結論：說明这种政府的一些后果。

^{①、②}摩菲厄斯(Morpheus)是羅馬神話中的睡神，此处暗指英王詹姆斯一世。意思是說，那时所实行的临时应付的政策已把国家送入睡乡，直到内战爆发的时候，才惊醒过来。

緒 言

(說明政府的原理)

詹諾蒂^①是威尼斯共和国情况最杰出的描述者，他曾把整个政府的发展体系分成两个时代或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随着罗馬自由的終結而告終。这一过程也可以称为古代經綸之道的过程或帝国。这种經綸之道首先是由上帝在創立以色列共和国时亲自啓示给人类的，后来人們从上帝在自然界的足迹中体察出来。希腊人和羅馬人一致遵从了这种作法。另一个阶段是从凱撒的武功开始的。这种武功窒杀了自由，是古代經綸之道变成近代經綸之道的过渡时期。近代經綸之道是由于匈奴人、哥特人、汪达尔人、倫巴底人、撒克遜人等的侵入所造成的。他們攻破了羅馬帝国，用許多恶劣的政府形式丑化了世界的全部面貌。在这个时期，那些恶劣的政府在西方世界尤为腐化。但威尼斯却是个例外，它由于有金城湯池之固，所以便逃避了蛮族的毒手，并一心遵行古代經綸之道；其完美的程度甚至高于自己的典范。

上述两个时代之間是有关系的。根据法律或古代經綸之道来給政府下定义，它便是一种艺术。通过这种艺术，人类的世俗社会才能在共同权利或共同利益的基础上組織起来，并且得到保存。根据亚里士多德和李維^②的說法，这就是法律的王国，而不是人的王国。

① 詹諾蒂(Janotti, 1492—1593) 是意大利政治经济学家，著有《威尼斯共和国》一書。他認為，理想的政府是由君主、貴族和民主三种政体溶合而成的。——譯注

② 李維(Livy, 公元前59—公元17年)，羅馬著名的历史学家，著有《羅馬史》一百四十二卷，但保存下来的仅三十五卷。——譯注

根据事实或近代經綸之道来給政府下定义，它也是一种艺术。通过这种艺术，某一个人或某一些人使一个城邦或一个国家隶属于自己，并按他或他們的私利来进行統治。在这种情况下，由于法律是按照一个人或少数家族的利益而制定的，因而就可以說是人的王国，而不是法律的王国。

力图恢复前一种政府的只有一位政治家——馬基雅弗利，但他的著作却沒有受人重視。“利維坦”^① 則要消灭这种政府，他想把自己的著作强塞給各个大学。因为“利維坦”說：“亚里士多德的《政治学》中的另一个錯誤是，他認為一个秩序良好的共和国，不應該由人来統治，而應該由法律来統治。但是，一个人只要具有自然的感官，虽然既不能讀書，又不能写字，也全都能发现自己是被自己所惧怕的人統治着，如果不服从时，就将被这种人杀死或伤害；法律仅仅是白紙上写黑字，不假手于人和刺刀，他不会相信能伤害他；情形难道不是这样嗎？”我承認，长官制度就是武装起来的法律。法庭上的法官之于法律；正象砲床上的砲手之于大砲。不过，我并不敢以下述方式和一位具有任何机智的人进行辯論說：整个一支军队，尽管他們既不能讀書，也不能写字，并不会惧怕砲床，因为他们知道那不过是一堆泥土和石头。同时他們也不会惧怕大砲，因为沒有人动手去点燃它，就不过是一堆頑鐵。因此，整个一支军队所惧怕的只是一个人。“利維坦”的全部政治學說中都貫穿着这种推論（往后在不同的地方遇到这問題时，还要加以說明）。更糟的是，

① “利維坦”本来是《聖經》中的一个大怪物。英国杰出的唯物主义哲学家托馬斯·霍布斯 (Hobbes, 1588—1679) 就用这个象征性的名字来称呼国家，并用它作書名。这里实际上是指霍布斯及其国家学說。他認為在国家組成以前的自然状态下，“人对人似虎狼”。整个社会都进行着“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戰爭”。为了安全，人們不得不訂立契約，自动地把无限制的自然权利交給統治者，这样就形成了国家。他認為国家是根据十七条自然法建立起来的，統治权是絕對的，既不能分割，也不能讓渡。人民不能反抗統治者，一切生杀予奪、宣战媾和都必須由統治者掌握。他任意杀戮平民，也不算不义。——譯注

他說，“亞里士多德、西塞羅以及其他生活在民主國家的希臘人、羅馬人，不是從自然的原則中推論出這些權利，而是從自己共和國的實踐中轉抄到自己的書中去的，就好象是文法學家根據詩來敘述語言的規則一樣。”^①這種說法正如同一個人告訴大名鼎鼎的哈維^②說，他編寫血液循环的論文，不是根據自然原則推論出來的，而是根據這次或那次的人體解剖推論出來的。

因此，本緒言往下的部分將根據相應于詹諾蒂的兩個時代所制定的兩項政府的定義，分成兩部來繼續討論。首先是按照古代經綸之道對政府的原理作一般討論，其次是根據近代經綸之道，對大洋國以往的政府作特別討論。

按照古人^③和他們的淵博的門徒馬基雅弗利（後世唯一的政治家）的說法，政府共分三類：即一人政府、賢人政府和全民政府；用比較精辟的名字來稱呼，就是君主政體、貴族政體和民主政體。他們認為，這三種政體都有退化的傾向，所以都是惡的。因為統治者應該按照理智去治理；如果治理天下時竟一本情欲之私，那麼他們便是倒行逆施。理智和情欲既是兩回事，因而以理智為本的政府是一回事，以情欲為本的政府的蛻化又是另一回事。但這兩種政治並不一定出現在兩個不同的政府中；正好象活的人體是一回事，死的人體又是另一回事，但死與活的狀況並不一定發生在不同的人身上一樣。不過一種政府的蛻化最後會造成另一種政府的誕生。蛻化的君主政體、貴族政體和民主政體分別叫做暴君政體、寡頭政體和無政府狀態。立法者發現這三種政府縱使在最好的時候也是沒有價值的，於是便發明了另一種把三者混合在一起的政體，只有這種政體才是好的。這就是古人之道。

① 見霍布斯：《利維坦》，第2篇，第21章。

② 哈維（William Harvey, 1578—1657），英國著名的醫生，血液循环的發見者。最著名的著作是《心血運動論》。——譯注

③ 指亞里士多德和西塞羅等人。

但是“利維坦”却肯定，他們全都受了騙。他認為除了上述三种政体的一种以外，自然界中再也沒有其他政府；他还認為这三种政体是永远不朽的，它們的蛻化名称不过是人們的幻覺罢了。关于这一方面，在我們討論其中哪一种是由羅馬的元老和公民組成的时候，就会了解了。

現在还是讓我來遵古人之意，抒一己之見。我認為政府的原則可以分成两方面：一方面是內在的或心灵的素养；另一方面是外表的或財富的条件。心灵的素养包括先天的和后天获得的品質，例如智慧、智慮、勇敢等等都是。財富的条件就是資財。另外还有一种軀体的条件，包括健康、美丽、体力等。但是軀体的条件在这兒不拟加以討論，因为如果一个人或一支军队能够获得胜利或建立帝国，这是由于他們的紀律、武器和勇敢，而不是由于先天的健康、美丽或体力；因为被征服的民族也許比征服者更健康、更美丽和更有体力，但这些都无济于事。因此，政府的原理就存在于心灵的素养或財富的条件之中。相对于心灵素养方面，产生的就是权威。而相对于財富条件方面，产生的就是权力或帝国。由此可見，“利維坦”說財富就是权力时虽然是正确的，但是他說經綸之术或經綸之术的名譽就是权力时，却是錯誤的。因为一个人的學問或經綸之术不是权力，正如同一本書或一位作者的學問或經綸之术不是权力一样。正确地說来，这就是权威。一位學問高深的作家虽然沒有权力，但可能有权威。一个愚笨的地方长官虽然有权力，但除此以外却不一定有权威或尊严。这两者的区别在李維叙述有关伊凡德^①的事蹟时曾經談到过。他認為，与其說伊凡德以权力來統治，不如說他以权威來統治。

首先談談財富。人的依靠財富，不象对其他东西那样是出于选择的，而是出于生活必需。因为一个人如果需要面包，那么他就

① 羅馬神話中的人物，羅馬人以之与希腊人相連系。——譯注